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6月11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一、媒体报道情况

近日，有财经媒体刊登了对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豪润达”）的采访报道，报道中提及：

报道1、未来三年，德豪润达LED倒装芯片的销售收入将在20亿元左右。

报道2、德豪润达今年3月LED芯片销售收入增至9000万元，今年5月芯片销售收入进一步提升至1.2亿元。预计2015年LED芯片每月收入可增至2亿元。

报道3、德豪润达通过雷士照明的销售渠道销售双方联合品牌“NVC-ETI”光源产品，今年联合品牌光源的销售目标是8亿元。

报道4、德豪润达正在建设蚌埠、扬州基地，新增LED芯片产能将是目前的三倍，新基地明年年底建成。

二、澄清说明

经核实，公司针对上述事项说明如下：

（一）报道1情况不属实。

公司于2014年6月8日在广州举行了LED倒装芯片新产品发布会，发布了公司命名为“天狼星”的新一代LED蓝光倒装芯片及公司命名为“北极星”的CSP(Chip Scale Package，即芯片级封装) LED白光倒装芯片产品。详见2014年6月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关于举行新产品发布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37)。

由于公司发布的上述LED芯片新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将取决于下游客户的认可程度及未来市场的开拓力度等因素，公司尚无法预测对2014年度及以后的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 报道2情况属实。

经与公司财务部门核实，德豪润达今年3月LED芯片含税销售收入约9000余万元，今年5月LED芯片含税销售收入进一步提升至约1.2亿元。

根据公司产能扩充规划，至2015年底公司LED芯片、器件月销售额可达到2亿元的水平。但公司的产能扩张计划的实施需根据市场需求实时调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 报道3情况不属实。

2014年3月，公司与雷士照明全国37家运营中心签署了《2014年度区域运营中心经销协议》，2014年度公司对37家经销商意向销售总额约为人民币10亿元，产品种类为“NVC-ETI”、“NVC雷士”品牌的LED产品。本次签订的经销协议，属于各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协议能否实施、实际执行的时间、履行的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具体的经销时间、品种、数量、价格按协议各方另行签署的合同履行。详见公司2014年3月1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签订2014年意向性经销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4)。

(四) 报道4情况属实。

公司于2014年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设立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公司与蚌埠市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安徽省蚌埠市成立一家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40,000万元，主要生产各种LED芯片及照明产品。该基地分两期建设，第一期建设项目预计将于2014年底前投产。公司扬州LED产业基地预计将于2014年7月底前投产，主要生产四英寸LED外延片。

就目前情况而言，公司蚌埠、扬州、芜湖LED基地建成后，预计正装LED芯片产能保持稳定，新增产能将主要以倒装芯片为主。

三、其他说明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6月11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三）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正在办理相关的上市申请手续，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公司近日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发行情况及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四、必要的提示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日